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公文
114年12月16日第0718號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33002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顏雅培

電話：03-3322592#8601

電子信箱：8001208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資字第11300267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謹訂於114年2月1日起停止收受本市「查詢開發範圍有無位於環境敏感地區」類型公文一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區域計畫及非都市土地開發相關法令規定，申請開發涉及土地使用分區或使用地變更於實質審查前，需先向各主管機關查詢開發範圍有無位於環境敏感地區。
- 二、本局查復項目為文化資產相關項目，含第1級敏感區之古蹟保存區、考古遺址2項，及第2級敏感區之歷史建築、文化景觀2項。
- 三、為加速查詢之便利性，本局建置「桃枝開花—桃園文化資產開發查詢網」，提供用地查詢簡政便民，於113年3月1日至114年5月31日開放試營運。
- 四、系統試營運已趨穩定，謹訂於114年2月1日當日起停止收受「用地查詢」業務公文，一律更為使用線上系統查詢，以利有效運用公務資源，提升整體行政效益。敬請貴單位協助公告周知。
- 五、檢附查詢網宣傳摺頁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、本市各區公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桃園辦事處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、桃園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桃園市第一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大桃園地政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邱正生

理事長劉守禮

副理事長吳柏毅

副秘書長柯品涵

秘書陳宇莉

176 傳真轉知會員